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在湖南省长沙市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2 月 15 日以书面和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德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就该议案有关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了意见。该议案详细内容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的意见详见 2020 年 2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七日